# 文学院接收推免生考核工作安排

考核时间：2023年9月26日（周二）

考核方式：面试

资格审核：考试开始前40分钟（需携带身份证、学生证原件）

报到地点：天津市南开区卫津路94号，南开大学八里台校区范孙楼研究生办公室422（四楼电梯旁）。

分组面试时间地点将于9月25日上午更新。

考生需上交的材料如下：

1. 本科学生证复印件

2. 本人身份证复印件

3. 本科成绩单复印件

4. 成绩排名证明（需明确班级或者专业总共多少人，排名第几）

5. 外语考试合格证明（如六级成绩单复印件、雅思成绩单复印件等）

获奖证书或者发表论文等材料，本着自愿的原则，面试时可提供给面试组老师，面试后原件当场退回，如没有可不提供。面试当天考核完请自行离场，考核结果以电话方式通知考生本人。

注：南开大学文学院以电话方式通知推免生相关事宜，至9月23日未接到电话通知视为没有通过网上初选，没有考试资格。请推免生确认考试资格后再行参加考试。